

2025年
江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江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江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江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是主管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能：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住房公积金管理的政策、法律、法规和规定，编制、执行住房公积金的归集、使用计划；负责记载职工住房公积金的缴存、提取、使用情况；负责住房公积金的核算；审批住房公积金的提取、使用；负责住房公积金的保值和归还；编制住房公积金归集、使用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承办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江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内设综合部、财务部、归集管理部、贷款管理部4个正股级机构，下设市区管理一部、市区管理二部、台山管理部、开平管理部、鹤山管理部和恩平管理部6个副科级分支机构，其中市区管理一部负责蓬江、江海两区住房公积金业务办理工作，市区管理二部负责新会区住房公积金业务办理工作，其余各管理部负责所在地行政区域范围内住房公积金业务办理工作。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江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210.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210.88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10.88	本年支出合计	2,210.88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及上年结转结余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210.88	支出总计	2,210.88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及上年结转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210.88	2,210.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0.88	2,210.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2,210.88	2,210.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2,210.88	2,210.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 210. 88	1, 716. 03	494. 86	0. 00	0. 00	0. 00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 210. 88	1, 716. 03	494. 86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2, 210. 88	1, 716. 03	494. 86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2, 210. 88	1, 716. 03	494. 86	0. 00	0. 00	0. 00	0. 00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210.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210.8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10.88	本年支出合计	2,210.88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210.88	支出总计	2,210.88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210.88	1,716.03	494.86
[221]住房保障支出	2,210.88	1,716.03	494.86
[22103]城乡社区住宅	2,210.88	1,716.03	494.86
[2210302]住房公积金管理	2,210.88	1,716.03	494.86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716.03
[301]工资福利支出	1,579.82
[30101]基本工资	207.22
[30102]津贴补贴	223.39
[30103]奖金	320.03
[30107]绩效工资	216.95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0.6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60.30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59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6.74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2
[30113]住房公积金	104.42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2.9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18.27
[30201]办公费	5.00
[30202]印刷费	0.50
[30204]手续费	0.20
[30205]水费	3.00
[30207]邮电费	11.50
[30211]差旅费	3.30
[30213]维修（护）费	10.00
[30215]会议费	1.00
[30216]培训费	3.00
[30217]公务接待费	0.35
[30228]工会经费	11.84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29]福利费	13.5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4.23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85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94
[30302]退休费	15.83
[30307]医疗费补助	2.11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494.8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94.86
[30206]电费	33.52
[30207]邮电费	7.00
[30209]物业管理费	60.89
[30211]差旅费	2.00
[30213]维修（护）费	85.80
[30214]租赁费	26.15
[30226]劳务费	218.43
[30227]委托业务费	42.00
[30228]工会经费	4.37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5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0.35	0.35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35	0.35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716.03	1,716.03	1,716.03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小计	1,716.03	1,716.03	1,716.03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579.82	1,579.82	1,579.82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8.27	118.27	118.27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94	17.94	17.94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94.86	494.86	494.86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小计	494.86	494.86	494.86	0.00	0.00	0.00	0.00	运转类支出，无绩效目标。
其他专项业务支出	32.70	32.70	32.70	0.00	0.00	0.00	0.00	运转类支出，无绩效目标。
差旅支出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运转类支出，无绩效目标。
物业管理支出	60.89	60.89	60.89	0.00	0.00	0.00	0.00	运转类支出，无绩效目标。
办公（服务）场所运作支出	46.77	46.77	46.77	0.00	0.00	0.00	0.00	运转类支出，无绩效目标。
档案管理支出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运转类支出，无绩效目标。
住房公积金业务管理专项支出	237.80	237.80	237.8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住房公积金监督管理专项支出主要安排用于聘请审计人员对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工作进行审计，2025年预算支出15万元。其中：1. 计划2025年6月底前支付2024审计项目尾款共0.73万元；2. 2025年审计项目首期和二期款14.27万元（其余款项在2026年付清） 目标2：聘请合同制工作人员，解决单位人手不足问题，提高工作效率。
住房公积金业务发展专项支出	11.00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有效的宣传手段推动公积金事业的发展，提升社会影响力，从而达到贯彻落实公积金政策，增强职工对住房公积金的关注度。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住房公积金信息网络维护及系统开发专项支出	98.70	98.70	98.7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1）通过对中心计算机信息系统进行运行、维护、优化和管理，确保政务服务网、微信小程序、双贯标系统、服务接口平台等系统持续稳定运行，避免发生重大生产安全事故；进一步保障中心对外网上服务渠道的畅通，让广大缴存单位职工更加便捷的办理业务、查询结果。（2）通过定期对数据库进行安全风险评估和漏洞扫描，及时发现并修复潜在安全隐患，确保职工敏感信息不备泄露、篡改或非法访问。从而提高公积金中心公众服务水平和业务办事效率，体现公积金公平性和透明性，促进公积金业务健康发展。目标2：通过租赁运营商提供的专线服务，避免与其他用户共享宽带和资源带来的安全风险，确保数据传输过程的安全性和可靠性，实现数据的快速安全传输。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210.88万元，比上年减少178.27万元，下降7.5%，主要原因是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支出预算2,210.88万元，比上年减少178.27万元，下降7.5%，主要原因是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0.3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3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

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87.39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87.39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3月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148.51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本年无购置固定资产计划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住房公积金信息网络维护及系统开发专项支出	98.7	目标1：（1）通过对中心计算机信息系统进行运行、维护、优化和管理，确保政务服务网、微信小程序、双贯标系统、服务接口平台等系统持续稳定运行，避免发生重大生产安全事故；进一步保障中心对外网上服务渠道的畅通，让广大缴存单位职工更加便捷的办理业务、查询结果。（2）通过定期对数据库进行安全风险评估和漏洞扫描，及时发现并修复潜在安全隐患，确保职工敏感信息不备泄露、篡改或非法访问。从而提高公积金中心公众服务水平和业务办事效率，体现公积金公平性和透明性，促进公积金业务健康发展。目标2：通过租赁运营商提供的专线服务，避免与其他用户共享宽带和资源带来的安全风险，确保数据传输过程的安全性和可靠性，实现数据的快速安全传输。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住房公积金业务发展专项支出	11	通过有效的宣传手段推动公积金事业的发展，提升社会影响力，从而达到贯彻落实公积金政策，增强职工对住房公积金的关注度。

注：本部门重点绩效目标预算金额109.7万元，分别为住房公积金信息网络维护及系统开发专项支出98.7万元和住房公积金业务发展专项支出11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